



长江养老保险股份有限公司

2020 年第 4 季度关联交易分类合并信息披露公告

(2021-1)

根据中国银保监会《保险公司关联交易管理办法》（银保监发〔2019〕35 号），长江养老保险股份有限公司 2020 年第 4 季度需分类合并披露的关联交易金额合计 0.8416 亿元，分类合并披露如下（单位：亿元）：

序号	类型	交易对象	交易内容	交易金额	分类合计	合计
1	保险业务	中国太平洋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	资产管理费	0.4159	0.5929	0.8416
2		上海机场（集团）有限公司	团养产品管理费	0.0744		
3		上海国际机场股份有限公司	团养产品管理费	0.1026		
4	其他	中国太平洋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	销售金融产品	0.0672	0.2487	
5		中国太平洋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	销售金融产品	0.1050		
6		中国太平洋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	销售金融产品	0.0765		

注：根据《保险公司关联交易管理办法》（银保监发〔2019〕35 号）规定，与关联自然人单笔交易额在 50 万元以下或与关联法人单笔交易额在 500 万元以下的关联交易豁免披露。

长江养老保险股份有限公司

2021年1月28日